

Date of Sermon: 2012年 十一月11日

「你愛我嗎？」(四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約翰福音21:1-17節

關於禱告

上週題到, 路加福音第18章只有一個中心思想, 基督徒的禱告乃是來到主耶穌的面前的行動, 不是單單禱告而已。以賽亞書30:18節說:「**主必然等候, 要施恩給你們; 必然興起, 好憐憫你們, 因為耶和華是公平的上帝, 凡等候祂的都是有福的!**」彌迦書6:8節說:「**世人哪! 主已指示你何為善, 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? 只要你行公義, 好憐憫, 存謙卑的心, 與你的上帝同行。**」這些話則在來到主耶穌的面前後得以成全。

人子來的時候

耶穌在其間說了一句重話, 他說:「**然而人子來的時候, 遇得見世上有信德麼?**」(路18:8) 請問各位, 耶穌所謂的「**人子來的時候**」是指那一次? 第一次? 還是, 第二次? 法利賽人與文士是一群很會禱告的人, 結果呢? 人子耶穌來的時候, 卻沒有人來到他的面前。這群唯一上帝親自帶領的民族, 當祂的兒子來到他們當中, 他們卻沒有人一個人來到他的面前。所以, 這句話可指基督第一次的到來。

但, 耶穌說這話的語氣亦可指他第二次的再來。現在的教會多教導與注重禱告, 許多人禱告很熱烈, 也很流暢, 但禱告詞卻鮮少聽到要來到主耶穌的面前, 禱告行為越來越像法利賽人與文士。按耶穌這句話, 越多人這樣的禱告, 越表示世上有信德的人越少, 他再來的日子也就越近了。請注意, 耶穌說:「**他們假意作很長的禱告, 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罰。**」(可12:40; 太23:14; 路20:47)

基督說話算話

基督說:「**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; 到我這裏來的, 我總不丟棄他。...基督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, 就愛他們到底。**」這句話的實際顯於基督對待這群打魚的門徒身上, 這群在人類歷史最為獨特, 比其他所有人更蒙大恩的人, 居然打起魚來。他們這舉措真是大大地傷了主的心, 但是主卻還是止住他的怒氣, 以溫柔的面孔對待他們。

請問各位, 這群打魚的門徒是可愛的嗎? 是值得主基督的愛嗎? 再問, 這世間屬基督的人, 也就是我們, 是可愛的, 還是值得基督的愛嗎? 今日, 世界的王頻頻散播一個信息, 每個人都有他可愛之處, 故要對人有正面的看法, 當用鼓勵而不要用責備的方式來對待人; 或說, 現在的生活已經不容易了, 又何必講人的不可愛, 增加他的難處。教會受到這樣世風的影響, 遂變成一個人們精神慰藉的地方。孰不知, 人最深的慰藉乃是知道主耶穌基督愛他, 接納他。

無論人如何粉刷自己的牆壁, 讓自己好看一點, 都無法反轉自己在主耶穌面前是不可愛的事實。上週也題到, 我們每個人一開始認識耶穌都是不確的, 都是非的, 「**沒有義人, 連一個也沒有**」。而認識耶穌不確即是認識上帝不確, 因上帝的見證是為祂的兒子作的。然, 因著基督的是, 他說

的話決不徒然返回，因此門徒與我們縱不可愛，基督還是照著他的信實來愛我們。凡被基督所愛的人，基督必向他顯現，誠如基督第三次向這群不可愛的門徒顯現一樣；而蒙基督顯現的人必是父賜給基督的人，因這些人乃是到基督那裏去的人。(請大家不要膚淺地認為「顯現」之意就是基督整個人顯在你的面前，如許多靈恩派信徒所犯的錯誤。「顯現」之意就是你清楚知道基督是誰，和他的工作。)

多馬與彼得-教會的縮影

講到不可愛，門徒當中最不可愛的人當屬多馬。多馬親眼看過主的手和肋旁，也直稱耶穌說，「我的主，我的上帝」，但他卻附合彼得打魚的提議。多馬為何如此？我想到三個原因：(1)他看到了主的手與肋旁，卻未思想其中意義；(2)他因犯了前一次不認主的重大錯誤，故羞於自己的見解；(3)輩份小的多馬妥協於彼得老大，因此當彼得提議打魚，他立即說，我們也和你同去(第3節)。這幾個原因使得多馬不敢堅持自己對基督的認信。

其實，這群人是教會的縮影，那勢小的總以為自己是人微言輕，若看到勢大的不走十字架的道路，總將這錯誤藏在心中，不願多說甚麼，像極了妥協的多馬。但請大家不要忘了，基督十架的權柄永遠高於教會一切的權柄，牧師傳道有權柄乃因基督十架之故，勢小的亦須仗義執言，要求教會將傳基督十架信息的人送上講台，請下那些不傳的。

華人教會長年來的疲弱就是因為文化高於福音。牧師傳道不傳基督十架，卻沒有一個人敢諫言，美其名叫做順服在上掌權者，實不知了兩者皆已落在以賽亞書9:16節的審判中，「**引導**這百姓的，使他們走錯了路，**被引導的都必敗亡**」(留意紅字)。勢小的提出建言若被勢大的叱責(也一定會被華人牧師叱責)，至少他事後回想起來，不致因未適時建言而感到羞愧，他也因盡了自己的本分，不致走在敗亡的道路上。

最後的早餐-基督的接納

主耶穌如何再次接納這群不可愛的門徒？他為門徒預備早餐。做早餐本身沒什麼大不了，但主耶穌基督以有實權的王的身份，即有天上地上的權柄的君主身份，來預備這早餐，就是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。耶穌這樣的實權，前以賜門徒赦罪留罪的權柄顯之，今以153條大魚的捕獲再度彰顯出來。

門徒的難耐

耶穌要門徒拿幾條剛捕上的魚放上烤架，從這時刻到吃完早飯中間當有一段時間。可想而知地，門徒在這段時間的心是忐忑不安的。因著門徒不敢問耶穌「你是誰？」，除非耶穌先開口，門徒是不會說什麼的，而吃飯不說話是件極為痛苦的事。試想，君與臣，主與僕，彼此之間若關係有異而置身一處時，場面會是如何？君不言比有言是不是令臣僕更緊張難耐？其實，當關係有異時，君不言即是一種審判。所以對門徒來說，這頓早餐是不好受的，與最後的晚餐完全不一樣的氛圍。他們不僅身體疲累，靈魂也很緊張，不知主會說什麼話，尤其是多馬與彼得。

這使我想到了，我們以基督徒的身份在世上活著，比非基督徒更為辛苦，除了擔憂世上的事，還須掛念教會的事，身體上的疲累是常態。若我們服事不蒙主的喜悅，帶著疲累身體的記憶去吃主的筵席，心情豈不與這群門徒一樣？就身體而言，做教會事，傳十架累，不傳十架也累，那為何不傳基督十架呢？

一語道破門徒無能力的原因：主耶穌不是他們的最愛

門徒吃完早餐之後，主耶穌開始說話了，他問彼得：「**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？**」耶穌一開口即指出門徒沒有能力行使他所賜的權柄的原因，這原因就是主耶穌不是他們的最愛。若說門徒不愛耶穌，沒有會相信；若質疑門徒對主的忠心，也沒有人會相信。我們甚至可以

大膽地說，沒有人比門徒更愛耶穌，更對耶穌忠心，但是他們的愛與忠心尚未聖化到一個地步，使得主耶穌是他們的最愛，也因此造成他們無法行使天上權柄的主要障礙。

我問各位，主愛門徒的深嗎？深，且至深。主耶穌對這群門徒的包容與忍耐真是不在話下，他不僅沒有責備他們，反而還為他們預備早餐。門徒從最後晚餐完後開始，到此時此地的打魚，他們的表現真是荒腔走板。他們離主而去，否認主，在主復活那日無所知覺(見下個月講章)，不信主的復活而受主的責備(參可16:14)。到了現在，只願得魚而不願得人，這些行為再再與主的旨意相違背，但主卻沒有放棄他們，連一個也沒有。這就應驗了主自己的話，「**他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愛他們到底**」(約13:1)。主基督不僅為他們死，也引導他們進入真理(約13:1)。

基督指名道姓

耶穌指名道姓的問彼得，「**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...**」，如此之問使得這個「你」就有針對性，這個「你」也就無所遁形，活生生地站在主的面前。這點認識對我們異常重要。有些基督徒喜歡躲在愛主的，有名氣的，且靈性好的基督徒後面，有些人選擇教會是因教會的名人的吸引，以為只要與這樣的基督徒一起聚會，可以受其福蔭，並與有榮焉。然，這個「你」使你不得迴避地當愛主。你們想「**上帝所賜、住在我們裏面的靈，是戀愛至於嫉妒麼？**」故凡愛基督的人必須要以這裏的教訓來檢視自己，有沒有正確地愛主。

請注意，耶穌在世時從未對任何人問過類似的話。他在馬太福音16章問彼得的也不過是，「**你們說我是誰？**」但他在這裏之問卻是將彼得與自己的關係拉到一個最親密的地步。我們當注意，耶穌這問的時間點是在他死裏復活之後，這大家不要誤會以為耶穌在世時不得問他們這話，事實上，當他願意將上帝的道賜下，已表示對人類的愛。但是，耶穌要等到他完成捨身的至愛之後，他才要求門徒愛他。所以，基督這問即指示了基督徒愛的倫理的原則，就是要先愛人。

這樣看來，得著基督的愛基督徒必然是愛人的一群，不愛人的基督徒即沒有得著基督的愛。請大家不要輕忽這事，因主耶穌在馬太福音25章的服事小弟兄比喻中早已指出，「**這些事你們既不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、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。**」而這些人沒有愛的結局是「**要往永刑裏去**」，有愛的稱為義人，結局則是「**要往永生裏去**」(太25:45-46)。